

借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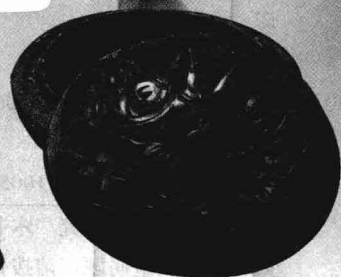
伏弓 著

借香

東方出版社

猶香

伏弓 著



東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猎香/伏弓著. —北京: 东方出版社, 2012.8

ISBN 978-7-5060-5349-5

I. ①猎… II. ①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10207 号

猎香

(LIEXIANG)

作 者: 伏 弓

责任编辑: 郭晓娜

出 版: 东方出版社

发 行: 人民东方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 100706

印 刷: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 000 册

开 本: 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5

字 数: 37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060-5349-5

定 价: 48.00 元

发行电话: (010) 65210059 65210060 65210062 65210063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本书观点并不代表本社立场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拨打电话: (010) 65210012

自序

在我而言，写作不过是展示自己另一面的平台，我只想从这里获得自我梳理的过程，并以此弥补生活与工作双重压力下的内心。

很抱歉，我是个艺术青年，整天泡在颜料和画刀里面，身上缺乏女性的温柔和甜美。我拥有一个和同学们分享的大画室，到处都是松节油的气味，身上随处可见斑驳的油彩。挥动的画笔下划过的线条是有生命的，闪烁的色彩间奔流着创作者的激情。我和我的学生们非常热爱这样沉浸于专业的生活。我们热爱生活，我们也会适当地批判生活，因为这是艺术工作者的责任，也是艺术的社会职能之一。

除了画画、写字，我还喜欢看电影，它们能给人带来新鲜的灵感。我非常喜欢法国文艺片《红》、《白》、《蓝》，它们分别叙述了三个不同的故事，主人公会在一些细节处交织在一起，让我们深刻地感悟生活的错综复杂和命运的时效性。这本《猎香》，就是我笨笨地在尝试用类似的方式来发展同一个故事。前三季分别以第一人称来讲述，文章因此而更加真实；最后一季转而以第三人称叙述，一下子，三位主人公都成了故事里的人物。原因很简单，故事的结果需要一次性完成，否则会拖沓杂乱。

也许大家看到这样的文章，会觉得难以接受。不过，我始终认为文章如同绘画，形式的美非常重要。我们的创作是为了美而为之的，并非为了原则和方法。然而，好的原则和方法则可以为这个过程和结果提供可能。

这是我个人创作道路上的一种探索，可能结果未必令人满意，但这种通过

三个人的嘴讲同一个故事的感觉非常特别。作为作者，我好似一个人经历了三种生活、三种人生。这样的人称变换也许在有些人看来是忌讳的，不过，我倒认为这样很有意思。艺术就是反复尝试的试错法，这和画画没什么两样。

通常我会对学生说，别怕画得不对或不好，只要把自己想的表达出来，后面的就不是问题，要进步就必须先有错误，错误可以指引你走向真理。而越接近真理的人，就是犯错误越多的人。我愿意做个善于犯错的家伙，因为只有这样，才能体味到什么是真正的艺术，什么又是真正的创作。

这本书的第一个名字是《花边女孩》，后来改成了《逆风绽放》，再后来变成了现在的《猎香》。这些变化，得益于一些朋友的建议。在工作的压力下，我曾几度放弃本文，但周围的朋友总是给我信心和鼓励，他们希望看到结局，希望故事里的主人公各得其所，不管那是欢喜的，还是悲伤的，总之我欠大家一个交代。

在这里，非常感谢那些对此文满怀信心的朋友。

我们不能祈求从这里得到什么，但至少要让该迸发的迸发，该释放的释放，这样才不辜负读者，才不辜负自己。

伏弓

2012年6月

注：本部小说全部地名皆为虚拟，请不要联系现实生活中的城市。

城市简介：

申州：*省的省会。*省拥有狭长的海岸线，四季分明，气候宜人。

人口：598万，其中市区人口374万，经济发达，人们生活水平很高。

市花：天女木兰。

城市特色：国际型大都市。每到春天，路边的天女木兰竞相开放，整个城市愈显高雅端庄。这里富豪云集，主要居住在大丰区，被市民戏称“万豪区”，主人公之一许青九就住在这里。申州是个不眠之城，这里的商家总是通

宵经营，因此也得了个“无眠城”的雅号。申州师范大学是我们三个主人公本科时的母校。

复盛：*省的二级城市，规模不大，沿海，与申州接壤。

人口：200万左右，城市人口在130万上下。

市花：木槿

城市特色：复盛的海岸线要比申州的长，而且海产品丰富，因此吸引了很多游客，路边摊非常有名。这里风景秀丽，但终年刮风。近几年发展迅速，逐渐成为*省二级城市里面的佼佼者。随着经济的发展，这里涌现出了很多颇具特色的小酒吧，成了众多另类艺术家向往的地方。复盛是齐玫的家乡，就像齐玫一样妩媚多姿，是座颇风情万种的海滨城市。

林渠：*省的二级城市。

人口：235万，城市人口150万。

市花：桂花

城市特色：这是座“香城”，处处金桂飘香。这里的小吃也特别多，尤其出名的是路边摊，这和复盛差不多，但和复盛不同的是，林渠的路边摊主要以烤肉为主，而复盛是以各式海鲜见长。*省人们常说：“吃在林渠。”那是因为这里的特色小吃实在太多。林渠的物产非常丰富，这里虽没有狭长的海岸线，但却拥有很多山脉，这里农村人口众多，因此农副产品充足。主人公魏龄雪毕业后就扎根在这里，并逐渐升入林渠的上流社会。不过这里黑社会势力比较猖獗，治安不是太稳定。

旅阳：这是本部小说里，唯一一座*省以外的城市，也是本部小说开始时出现的第一座城市。齐玫在旅阳美术学院读研究生，那里也是李桥生工作的地方，张怀敬在旅阳的一家时尚杂志做美编，后调转工作去了申州。

目录 CONTENTS

第一季

1

- 玫瑰小姐：梦魇 3
- 牡丹小姐：毒药 27
- 百合小姐：情变 56

第二季

77

- 玫瑰小姐：老宅 79
- 牡丹小姐：幻香 139
- 百合小姐：瓷瓶 185

第三季

237

- 玫瑰小姐：字条 239
- 牡丹小姐：日记 279
- 百合小姐：解药 315

第四季

341

- 结局：绽放 343

第一季





玫瑰小姐：梦魇

一片血红色由远及近，我拼命睁大眼睛，却发现那红就好像化不开的血浆，黏腻浓稠，就像一团可恶的残肢，空气里弥漫着腥热腐败的气息。我想后退，却无法动弹，只能狠命地晃着头，急促的呼吸似乎要将肺叶炸掉。几秒钟的空白过后，我的大脑仿佛就要窒息而死。随着身体不由自主地狂躁晃动，那令人作呕的红逐渐褪去，越褪越远，渐渐的，一个模糊又依稀可辨的形象浮现出来。我挣扎着睁开酸涩的眼睛，大口大口地喘着粗气，却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

玫瑰！红得像血浆一般的玫瑰！鲜红的液体，正顺着妖冶的花瓣汨汨而下……

随着一声尖叫，我从梦中惊醒。

凌晨3点46分，我慌乱地在开满鲜红色玫瑰花的被子里面坐起来，没命地喘着气。

第二次，这是第二次了。讨厌的梦境！

“怎么啦？”同寝的张月顺手打开壁灯。我抬头看了看她，她身穿一件粉白色的棉质睡衣，很委屈地站在那里，单薄的身体竟有些发抖。我无力地垂下头去，她一定是被我吓到了。

“没什么。”我的嘴唇干裂地粘在一起，刚一张嘴，就仿佛被撕裂了一般。张月仔细地看着我，转身来到我的床边。她伸出手，抚上我的额头，指尖传来微微的凉意。

“上火了吧，看，嘴都出血了。”她有些意外地说。我用手抹了下嘴角，果然，轻薄的血痕出现在手腕上。

“可能吧。”我将黏在身上的睡衣甩在一旁，任自己赤裸着上身，瘫软地偎在一团玫瑰花之间。

“又做那个噩梦了？”张月撩开我额前过长的刘海，掩藏在细密发丝下的一双眼睛此刻微闭着。听到张月的话，我茫然地点了点头。她叹了口气，在这深静的凌晨时分，薄凉如蝉翼微震。

“我看你该去看看心理医生。”

我裸露的双肩感受到空气清澈微凉的湿气，汗水蒸发后的凉爽是有害的，于是我缩了缩脖子，缓缓抱住双膝，摇了摇头。

“总得知道原因吧。”张月的眼神里充满了怜悯。

“快去睡觉吧，明天就是毕业宴会，长熊猫眼别怪我！”我推了推她，自己却仍保持着刚才的姿势。

张月转身回到自己床上，刚钻进被窝就扭过脸来对着我：“别担心，李桥生快回来了吧，结了婚一切就好了。”她笑着把被子拉到下巴上，安静地闭上了眼睛。

我神经质地将发丝卷到脑后，转身下床，抓起桌上的镜子。镜中人朦胧的眼神和散乱的头发就像是个被丢弃的洋娃娃，即便失眠却仍旧美好的脸庞如今却让我觉得负累。李桥生，我差不多就要忘记的一个名字，此刻好似一枚钢丝，随着张月不经意的提起，刺痛了我最敏感的神经。

就在这时，床头的手机忽然响了，我无力地抓起电话。

“姜瑶……死了。”电话那边，魏龄雪的声音像长了触手的怪物，一瞬间便扼住了我的喉咙。我的身子痉挛般地挣了挣，手中的镜子竟啪的一声掉在地上摔碎了。

“自杀……”龄龄继续说着，那声音犹如一只盘旋在电话里的鬼，“自杀……她是自杀。”

最后一次聚会，我却坐在清晨温暖的阳光里，目光呆滞地望着窗外的一棵桃树。窗外几个本科女生正拎着大堆零食往寝室这边走来，路过那棵桃树，投

下一段窈窕的侧影。阳光中的尘埃在脸颊上跳舞，轻轻扑面而来却一掠而过。

大学的三个好友中，许青丸是最特别的一个，魏龄雪是最单纯的一个，而姜瑶就是最像我的一个。姜瑶成绩一般，但会拉关系，最终考上了我们学校——申州师范大学的研究生，我当时也是因为要回避她的锋芒，才选择了现在这个远在省外的旅阳读研。起先，我听说她留校了，却没想到接踵而来的竟然是她的死讯。足足一瓶的安眠药，让她决然地与这个世界作别。

三年里，在我平静地蜗居在学校宿舍里发呆时，姜瑶到底发生了什么？

我一杯一杯地喝着咖啡，直到我的心找到了宣泄的理由。我坐在阳光里，面对着桃树下的女孩子们无声无息地哭泣起来。然而就算眼泪再凶猛也不能带走恐惧，我终究还是明白了，成年人的恐惧是哭泣无法驱散的。

下午三点左右，我将见了底的咖啡杯子轻轻放在窗台上，起身去参加毕业晚宴，将悲伤关在身后那个窄小的空间里。

我穿了件希腊式浅蓝色小礼服裙，冰凉的，让人想起云端的芭蕾和海水浸泡着沙滩的蓝。银色的细高跟鞋扣在大理石地面上，就像金属色的蝶。门口的阳光疏懒地散落在走廊的尽头，把那一片小小的台阶染成了淡淡的金色。

有什么被改变了吗？我这样问着自己，然后颀起眼，将目光投向金色深处。当我再次仰起头时，已经站在淡金色的阳光里。远处的桃树默默地看着我，用一种亘古不变的姿势。

“有什么被改变了吗？”我轻声问着。周围一个人都没有，只剩下阳光和远处的桃树。

就像本科告别时一样，聚会里充满了眼泪和祝福，可我却只是笑。渐渐地，世界变得寂静，人们就像一幕无声的电影，色彩被抽走了，声音被抽走了。我一路笑着，就像忽然间发了疯的人。

晚上十点多，我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到宿舍。张月和几个朋友出去疯了，寝室里的黑暗就像一张足以遮挡疲惫的面纱。夜格外的沉重，透过窗子弥漫着沼泽一般的窒息感。我缓缓缩进床里，喉咙里发出咯咯的声音，自己竟然在流泪。极度的寂寞让我无助，我忽然间想听听那个人的声音。我迅速爬起来，像

动物那样弓着身子去找电话。我狠狠地甩去眼泪，跪坐在冰冷的地板上，在黑暗里拨通了她的手机，我们的故事就这样展开了。

这也是我在多年以后才领悟的，也许命运就是要让傲慢的我和淡定的她在此交汇，勾勒出一道凛冽生动的人生轨迹。

“在做什么？”我扬了扬脸，让声音显得淡然一点，然后轻声问道。那冰凉的丝裙仿佛夜晚的露水，沾在我柔软的指尖。

“交出最后一份设计手稿。”青丸的声音疲惫但清晰。

“干嘛那么累呢，当初利用一下伯父的关系，读个研究生有什么难的。”我一直喜欢能这样带着怜悯的口吻和她说话。这多多少少能弥补我内心的虚荣和空洞。

“进修也不错，反正都是学东西。”青丸的语气仍然一如既往的淡定，她的态度总让我不寒而栗。跟她说话就好像往深井里扔石头，你不知道会激起怎样的涟漪，因为你永远没机会看到那深藏在井底的水纹。我讨厌她的淡定。

“姜瑶……”我干咳了一声，忽然觉得心头有种崩溃的痛楚。

“她的葬礼我去了……”青丸轻声道。仔细辨认的话，会感觉她的声音有那么一瞬间的黯淡。

“嗯，你们都在申州……”我不知该说些什么。

“她走得很安详，很漂亮，身上还穿着那件太阳花的短连衣裙……”青丸似乎已经调整好了情绪。

我本来是想问她姜瑶的死因，可看样子她是不知道的。我告诉她，毕业后我会回申州师大任教，那是我们的母校。她似乎很高兴，淡淡地说了一些恭喜的话。我们聊得断断续续，就好像是在彼此应付，可谁也没有挂电话的意思。

夜里，我那怪异的血玫瑰梦再次袭来。

清晨六点，我来到学校整理剩下的东西。连着两个晚上没有睡好，我有点恍惚。在走廊的拐角处被一个高大清瘦的身影挡住时，我晃了晃，手里的书掉落一地。我本没有注意那个人，可就在他俯身捡起那些书时，熟悉的古龙香冲进了我的鼻孔，我的神经猛地被震动了。缓缓抬起头，额前的刘海落进眼睛里，瞬间感到一阵刺痛。

眼前的男人身穿深咖啡色西裤，蓄着很欧式的络腮胡，硬朗的脸部线条被他僵硬的表情拉得很长。我的心猛然间一沉。

“齐玫，你走不了。”他厚厚的嘴唇微微动了动。

我绷直了身子，用不易察觉的方式，深深地吸了口气：“桥生，我很抱歉……”就这样，我们完成了两年后见面的第一句问候。

李桥生摇了摇头，把左手插在裤兜里：“抱歉？没有什么因时间而改变，我来兑现你的承诺。”

李桥生的脸透着一股隐隐的阴郁，犀利的眼神让人不敢放肆，这是个三十多岁的英俊男人，家世显赫，血管里流着高贵却残忍的血。接近他是我今生最大的错误。这时几个同学从走廊的那端走来，见到桥生都很惊讶，经过仔细辨认，方才一起惊呼起来。我渐渐挣脱了他的视线，钻进不远处的画室。至于他们聊了什么我一点都没听到。

当我收拾好东西之后才发现屋子里已经没有人了，只剩下桥生。我拿起东西往外走，他就那样跟在我的身后，没有接我手里的东西，也没有和我并肩走的意思。他知道，这样更会给我压迫感。我的步伐无法改变彼此之间的距离，我拼命地喘着气，就像一条快要干死的鱼。

来到宿舍楼门口，我停下脚步，鼓足勇气回过头去。他正立在那棵桃树下，盛夏的阳光充足得很，我的眼皮微微颤动了一下。他笑了笑，左边的嘴角稍稍上扬：“我还会来，你走不了。”那一刻，我终于意识到他真的回来了。五年了，他仍记得那个承诺。我仍然是他的未婚妻，没见过家长，却仍然是他不容置疑的未婚妻子。

五年前的一个初秋，我的大三生活即将走进尾声。8月26日，是青丸的生日，我们被邀请参加她的生日宴会。起初我们并不知道她的家庭背景，直到大二下学期，姜瑶才偷偷告诉我，她在替老师整理档案时，看到了青丸的材料。

万翔总裁的独生女！拥有几家跨国企业的金牌大小姐！从那时起，我的心里开始对这个一直以来最好的朋友竖起隐形的壁垒。我并没有问她为何隐瞒家世，这种做法在我看来，不过是对我们这些小老百姓的嘲笑。我依旧矛盾着，一方面对她难以解释的信赖，而另一方面，却因钦羡她的显赫家世而无法平衡。

青丸生日那天天气非常好，天空湛蓝，只有几片流浪的云朵从我们头顶经过。我已经习惯了做别人心中的女主角，那天我精心挑选了件粉红色碎花雪纺连衣裙，周身被玫瑰香氛笼着，更显妩媚。其实我最大的目的不是为许青丸庆生，而是为了一个叫李桥生的男人——旅阳美院研究生部主管招生工作的富二代，李氏集团的长公子。李氏集团，申州除万翔外，最大的跨国企业。这个男人是青丸爸爸几天前介绍给她认识的男朋友，但对我却更有用。

那晚的一切至今仍旧那么清晰，那是我第一次接触上流社会。从未想过的奢华就在眼前，而我就像进了头等舱的杰克，目瞪口呆地望着眼前的一切。

万豪区，申州最有权势的人集中的地方。我和魏龄雪还有姜瑶被人用一辆布加迪威龙带入了这座富人区的最深处。

全欧式建筑，多立克柱式组成了强有力的大门结构，旁边有着两排大理石的高脚花托，里面深厚的土壤中盛开出淡粉色的微型月季。魏龄雪兴奋地打开车窗，那甜甜的芬芳便飘了进来，瞬间便盈满了人们的感官。当我推开车门走下去时，姜瑶已经踮着脚尖指向那巨大建筑开始尖叫了。

“看，我说得没错吧，她就是许格楠的女儿！”

“没错，她果然是公主！”魏龄雪紧张地握着自己的另一只手，全然觉察不出手心里都是汗。

我默默地抬起头，姜瑶的手指头恋恋不舍地划过那栋建筑物的轮廓，那是笼罩在月色下的王宫。好像被涂了荧光一般，在我们眼前闪闪发光。

有人走出来，为我们打开大门。车被开走，留下我们战战兢兢地走在那条宽阔得足以并排行驶两辆欧式马车的鹅卵石路上。我们手挽着手，小心翼翼地落脚和迈步，仿佛怕自己劣质的鞋跟踩碎了那些如玉石般娇贵的石子。走完了笔直宽敞的大道，石子路就分成几条蜿蜒的小路分别通向了不同的地方。

绕过那座雄伟的欧式建筑，我们的脚便踩在柔软的草坪上了，前方是一个很大的游泳池。来往的人轻声交谈着，远处一个水晶玻璃搭建的舞台上，有人在吹萨克斯。周围有钻石一般的灯垂落下来，组成了流星雨一般的帘幕，仿佛缀满了星子的夜空被倒悬。风吹来，那些灯在缓缓颤动，就像随着呼吸起伏的精灵。到处是锦簇的鲜花，餐台上摆满了丰盛的食物。这一切在烛火的笼罩下，固有色都被弱化，成了统一的、泛着暖金色光晕的柔美静物。我不敢相

信，这竟是我的同学——许青丸的家。这个家太美了，美得有点像天堂。我真希望太阳能忽然出现，照一照它，看看是不是连地缝里都塞满了幸福。

我们被带到二楼青丸的房间，我一直都默默的。这突如其来的奢华刺痛了我敏感的神经，让我不由自主地将自己绷紧。也许是戒备，总之我不想交谈，不想评论，不想去关注任何事情。我主观屏蔽了之后我所看到的更为繁复和华丽的室内陈设，就像保护自己的小兽一般变成了暂时的盲人。我只默默地跟在人群后面，然后，他们安排我们在仪式开始时走在青丸的身后。

许青丸——这场奢华派对的主角，竟然拒绝化妆。只见化妆师小姐尴尬地站在那里，不断地劝说，后来还派人去请示青丸的母亲，可得到的答复是：由着她吧。

当音乐响起，我们走下旋转楼梯，人们仰起头艳羡地看着青丸的时候，还是有一些目光遗漏了出来，落进了我的掌心里。我微微地笑着，仿佛自己才是这里的女王，窗外那些美丽的灯火都是为我准备的。

在众人的簇拥下，我们来到草坪上。许格楠走上来，一身黑西装就像个儒雅的哲人。他挽过女儿的手臂，指着一旁的十层蛋糕，笑眯眯地说：“来，许个愿。”

青丸来到明亮的蜡烛跟前双手合十，我不知她许下的是什么愿望，此刻的我就像一个焦急的猎人。青丸的右边是她身穿大红礼服裙的母亲，虽有些发福，但妆容得体，年近五十还仍算得上窈窕。这女人的雍容华贵和青丸的质朴纯厚，有着天差地别，我甚至怀疑她们是否是真正的母女。再右边是她叔叔的女儿——表姐许敏英。金丝眼镜，一丝不苟果绿色的西装套裙。她挑剔的眼神不时扫过我的脸，让我觉得很不舒服。而那边，许格楠旁边的年轻人却冷不防将眼神落在我的身上。他很清瘦，硬朗的面部轮廓，小麦色皮肤，很像运动员。我对他笑了笑，谁知他只冷冷看了我一眼，就把眼光重新落回正在许愿的青丸身上。

在青丸俯身吹灭所有蜡烛后，掌声响起。她回过身来，圆圆的脸上，露出了大大的笑容。

“这是李桥生，李氏集团的独子。”许格楠笑眯眯地对青丸说道。

青丸转脸对着李桥生的一刹那，我发现有些什么不太对，某些奇怪的东西一闪即逝。接着，她把手递给了他。

“很高兴认识你，桥生。”青丸的手指很美，青葱纤细，古人形容的玉手该是这个样子吧。

桥生？我忽然觉得这个称呼有些别扭，以青丸的性格怎么可能对一个刚刚认识的男人大这样称呼？青丸是个粗枝大叶的女孩，什么事情都不往心里去。她甚至连李桥生的臂弯都没有挽起。

“看来，他们很合适！”魏龄雪兴奋地说。

“我看他比方云澳强。”姜瑶咬着嘴唇。

我什么都没说，只是默默地看着眼前的一男一女，然后百无聊赖地端起一杯咖啡，筹划起该如何吸引这个冷漠的男人来。不一会，李桥生端着酒杯停在餐桌旁。我踱步向他走去，顺手拿起一只盘子。

“不好意思哦！”我看着和李桥生一起夹起的生鱼片，轻声说道。

他斜过眼睛，注视着我的脸。

“没关系。”说着，他放下手中的东西，示意我可以将它拿走。

“李先生喜欢生鱼片？”我笑着说道。

李桥生再次看着我，不过这次的眼神并不似先前那般含糊，而是直接看住了我的眼睛：“不，青丸喜欢它。”说着，他左边的嘴角轻轻扬起。他的微笑原来是这样。

“那就让给你吧。”我说着，伸手夹起一块贵族马卡龙放进盘子，微笑着从他身边走过。“马卡龙”的意思是少女的酥胸，是法式甜品中的小玩意，在申州只有高档西餐厅才会做。那一刹那，我闻到了他身上浓烈的古龙香。

“是齐小姐吧？”他喊住了我。

“你怎么知道。”我有些兴奋，但确定应该没有被他发现。

“刚刚青丸已经向我介绍了。”说着，他朝我举了举酒杯，“你，很漂亮。”虽然是赞扬，可他眼里却没有多少喜悦。他只是冷冷地看着我，那眼神让我的脊背上游起一丝寒意。

我笑了笑，转身离开。余下的两个小时，我一直都在观察着这一对男女。青丸似乎不太看他，只是似有似无地和他说几句话，那神情有些奇怪。